

重庆市北碚区生态环境局文件

重庆市北碚区生态环境局 关于启动 2025 年第十次空气污染 应对工作预警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按照重庆市生态环境局与重庆市气象局最新会商结果，7 月 25 至 30 日多云到晴，气温显著回升，辐射增强，气象条件利于臭氧生成和积累，北碚区臭氧超标风险极大。为积极应对臭氧污染，经研究，决定启动北碚区 2025 年第十次空气污染应对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各镇街、区级有关部门、园城公司结合空气质量预报和臭氧污染实际情况，全方位开展本轮次臭氧污染应对工作，在强化扬尘、工业、交通和生活污染控制措施基础上，积极增添有效的应急措施，全力开展巡查管控工作，有效降低污染物浓度。

进一步强化扬尘污染源管控。督促各类施工工地落实湿法作业等十项规定，重点区域平基土石方工地鼓励停工或实施全天候密闭管控，加大对建筑渣土运输车冒装洒漏全过程监管执法力度。强化道路扬尘污染防控，对重点道路实施应急加密冲洗和清扫，重点道路 4 小时洒水一次，确保道路 24 小时保持湿润。

进一步加强工业污染源管控。严管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等高排行业污染治理设施，确保污染治理设施正常稳定运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鼓励工业涂装、印刷包装、汽修喷涂等涉 VOCs 企业高温时段暂停涂装、喷涂、印刷作业。暂停桥梁、隧道、道路隔离设施、建筑外墙喷涂刷漆、沥青路面铺设等设施维护作业。

进一步加强交通污染源管控。实施交通疏导，减少红绿灯等待时间，优化交通运输线路，避免车辆长时间拥堵和车辆处于怠速状态。限制大货车特别是国三及以下高排放车辆在重点区域重点时段周边区域通行。城区加油站卸油作业调至夜间。加强非道路移动机械（挖掘机、叉车等）排放抽查。

进一步加强生活污染源管控。组织辖区内重点餐饮单位及时清洗维护油烟净化器，强化露天烧烤、露天焚烧垃圾、秸秆、树叶等行为的管控力度。

区经济信息委负责督促涉挥发性有机物、氮氧化物排放重点行业、重点企业落实错峰生产。

区住房城乡建设委负责加强施工扬尘监管，督促各类施工工地落实湿法作业等十项规定。

区城市管理局负责对重点道路实施应急加密冲洗和清扫，重点道路 4 小时洒水一次；严查渣车冒装撒漏、带泥上路等违法行为，加大对职责范围内扬尘问题执法力度。

区交通运输委负责督促西渝高铁等交通类项目落实扬尘管

控措施；强化汽修行业 VOCs 管控。

区农业农村委负责加大秸秆焚烧管控监管力度,提高秸秆转化利用率。

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负责督促公共机构定期清洗油烟净化设备,清洗覆盖率 100%。

区公安分局负责加强早晚高峰重点路段交通疏导,负责加强货车限行执法检查,打击黑烟车、黄标车上路行驶。

区气象局负责做好人工增雨作业准备,在具备作业条件下科学组织人影作业。

蔡家公司、新城公司负责加强对已征未用地内露天焚烧管控;督促管辖区域内在建工地、渣土堆场落实扬尘管控措施。

各镇街加密开展巡查,严厉禁止露天焚烧,督促辖区内餐饮单位正常使用油烟净化器,严禁户外烧烤。

请各有关单位认真组织落实,每日应对工作开展情况形成日报在“北碚蓝天保卫战工作微信群”内进行反馈,如预报未来 3 天空气质量优良,本次预警自动解除。

联系人:赵亨博、蓝翊

联系电话:68298890、68861878(传真)

重庆市北碚区生态环境局

2025 年 7 月 24 日

抄报：市生态环境局。

重庆市北碚区生态环境局办公室

2025 年 7 月 24 日印发
